

证券代码：839189 证券简称：兰花纳米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山西兰花华明纳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山西兰花华明纳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并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6）00005752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兰花纳米公司 2025 年度发生净利润-9,440,115.40 元，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2,141,394.13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11,581,509.53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兰花纳米公司累计亏损 32,043,504.53 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总额 26,426,185.80 元，资产负债率为 74.31%。上述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四）关联方交易情况 2.关联担保情况、3.关联方资金拆借、（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等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兰花纳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

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非标准审计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审委会、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山西兰花华明纳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